



新南威尔士州 低收入家庭返款



申请表: 嵌入网络商 (能源代销商) 客户

居住于由嵌入网络商 (能源代销商) 提供能源的退休村、旅行房车公园或分层管理物业等符合资格条件的家庭可以使用本申请表。

返款额

\$313.50



如何填写本申请表

- 申请人姓名必须与下列文件或登记资料所示姓名完全一致：
 - 电费账单或结算单；
 - 澳大利亚民政服务部 (Services Australia) 的客户编号 (CRN) 或退伍军人事务部 (DVA) 编号；
 - 银行账户。
- 住址必须是申请人的主要居住地点。
- 使用大写字母填写。
- 申请表的每一页均须填妥。

申请人详情

CRN编号 (民政服务部):	
DVA编号:	
名:	
姓:	
居住社区/退休村名称或分层管理 物业编号:	
地号/单元号:	
路名/街名:	
区: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电邮地址:	
邮政地址 (若与以上住址不同):	
区:	
邮政编码:	

申请人银行账户资料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例如：Mr S Smith)	
BSB号码：	
账号：	

如果你符合资格条件，新州能源和气候变化事务局 (Office of Energy and Climate Change-OECC) 会将返款存入你指定的银行账户。请确保正确填写银行账户资料。如果你向我们提供的银行信息不正确，返款可能会存入错误账户。除非已支付的钱款被退还，否则你可能无法收到应得的返款。此外，这也可能影响你申领其他返款的资格。你有责任确保在本申请表中填写的银行账户资料正确无误。

申请人声明和授权

我明白：

- OECC将使用Centrelink电子确认服务系统 (Centrelink Confirmation eServices)，核实我是否有资格申领返款。
- 我必须随本申请表附上一份最近期的能源费账单/结算单副本。
- 我有责任据我所知所信，确保在本申请表中提供的资料真实并且正确无误。如果我的个人情况出现改变，我有责任通知OECC。
- 我可能需要遵照要求，就我的资格条件提供额外的信息。
- 我在每个财政年度只能收到一次新南威尔士州低收入家庭返款。
- 如果我正在参与新南威尔士州太阳能改换返款计划 (NSW Rebate Swap for Solar Program, 也称“账单减压计划” [Bill Buster Program] 或“低收入家庭太阳能补贴计划” [Solar for Low Income Households Program])，我则无资格收到新南威尔士州低收入家庭返款。
- 签署本文件即代表我确认已经阅读并理解个人信息收集通知 (Privacy Collection Notice, 全文见：www.energy.nsw.gov.au/privacy-collection-notice)。
- 《1900年刑法》(Crimes Act 1900) 规定，提供虚假或误导信息属于刑事犯罪。

申请人签名：

日期：

同意他人代表你办理申请(可选填)

如果你希望委托其他人代表你办理本申请, 请完成这一部分, 否则无需填写。

我授权 ,

联系电话 , 或

联系电邮

可以代表我就本申请相关事务与OECC联系。

我明白, 我有权随时致电 (02) 8073 9255联系OECC, 撤销本同意。

同意联系(可选填)

☐ 我同意OECC可与我联系, 了解我办理返款申请的体验。

递交申请表

请在递交申请表前确认:

- 你提供的所有资料是否正确无误?
- 你是否已经填妥本申请表的所有部分?
- 你是否已经同意声明部分列出的所有规定并签名?
- 你是否已经完整地附上了最近期的能源账单?

请将填妥并已经签名的申请表, 连同一份最近期电力账单副本, 邮寄至:
NSW Low Income Household Rebate, PO Box 435, Parramatta NSW 2124.
请勿使用订书钉或胶带装订文件。